

附件 1

2019 年度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
检验检测中心部门决算

2020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执行国家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计量、农业和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等质量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检验检测工作。

（二）制定年度检验检测计划，承担全区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农产品产地环境、计量、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的质量检查、评估性检验、委托检验等任务。

（三）综合上报和反馈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计量、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的质量信息，提供质量公告所需的技术数据和质量分析报告。

（四）为各街道和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计量、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提供质量检验检测的业务指导、技术咨询和服务，组织人员培训工作，协助解决技术难题。

（五）开展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计量、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检测新方法、

新技术推广工作。

（六）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授权、承揽相关产品商品等质量检验检测工作。

（七）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八）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在职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60.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4.7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4.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18.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3.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04.61	本年支出合计	51	199.9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4.71
总计	27	204.61	总计	54	204.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 = (1+2+3+4+5+6+7) 行； 27 行 = (24+25+26) 行；

51 行 = (28+29+...+49) 行； 54 行 = (51+52+53) 行。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4. 61	199. 90					4. 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 44	60. 4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 44	60. 44					
2013801			行政运行	31. 07	31. 07					
2013850			事业运行	29. 37	29. 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14	2.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 14	2.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14	2.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94	4. 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 70	4. 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 31	2. 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 39	2. 3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24	0. 24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24	0. 24					
213			农林水支出	118. 73	118. 73					
21301			农业	118. 73	118. 73					
2130101			行政运行	18. 25	18. 2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48	100. 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 65	13.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 65	13.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 35	12. 35					
2210202			提租补贴	1. 30	1. 30					
229			其他支出	4. 71						4. 71
22999			其他支出	4. 71						4. 71
2299901			其他支出	4. 71						4. 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9. 90	91. 01	108. 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 44	52. 03	8. 4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 44	52. 03	8. 41			
2013801	行政运行			31. 07	31. 07				
2013850	事业运行			29. 37	20. 96	8. 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14	2.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 14	2.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14	2.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94	4. 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 70	4. 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 31	2. 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 39	2. 3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24	0. 24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24	0. 24				
213	农林水支出			118. 73	18. 25	100. 48			
21301	农业			118. 73	18. 25	100. 48			
2130101	行政运行			18. 25	18. 2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48		100. 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 65	13.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 65	13.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 35	12. 35				
2210202	提租补贴			1. 30	1. 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60.44	60.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14	2.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4.94	4.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18.73	118.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3.65	13.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99.90	本年支出合计	53	199.90	199.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99.90	总计	58	199.90	199.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况。

24 行 = (1+2) 行; 25 行 = (26+27) 行; 29 行 = (24+25) 行;

53 行 = (30+31+⋯+51) 行; 58 行 = (53+54) 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99.90	91.01	108.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44	52.03	8.4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44	52.03	8.41
2013801	行政运行		31.07	31.07	
2013850	事业运行		29.37	20.96	8.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	2.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	2.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	2.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4	4.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0	4.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	2.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	2.3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24	0.24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24	0.24	
213	农林水支出		118.73	18.25	100.48
21301	农业		118.73	18.25	100.48
2130101	行政运行		18.25	18.2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48		100.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	13.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	13.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	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13	30201	办公费	3.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0	30202	印刷费	0.63	310	资本性支出	1.91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6.52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2.14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2	30211	差旅费	0.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5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0.01	30213	维修（护）费	0.48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1	30214	租赁费	0.5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0.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3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82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1.7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0.0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0.90			
人员经费合计		77.94	公用经费合计				13.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2.00		2.00		1.74		1.74		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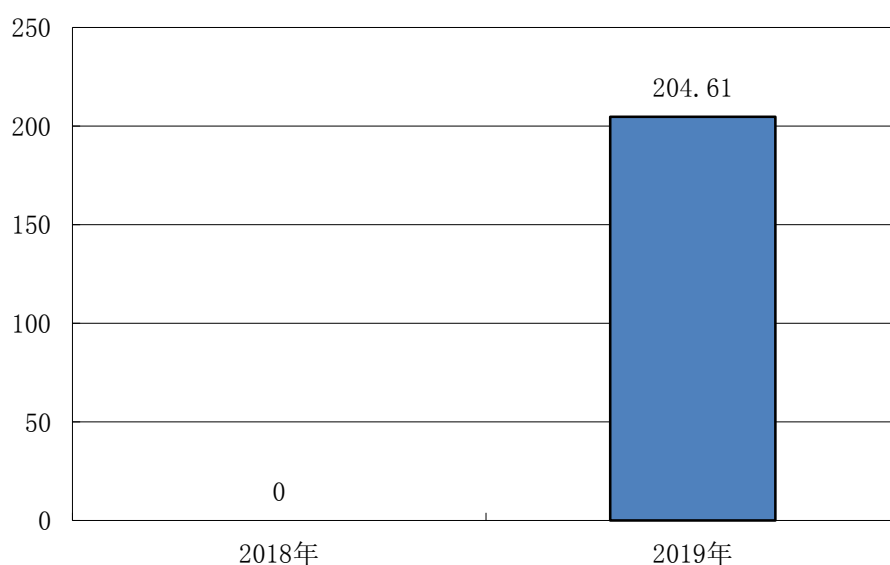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04.61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4.6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正式挂牌成立，2019 年 7 月开始财务运转，2018 年无决算数。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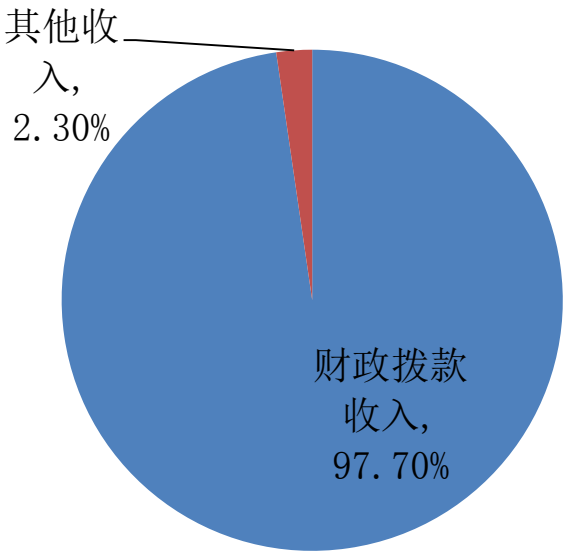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4.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9.90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7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4.71 万元，占本年收入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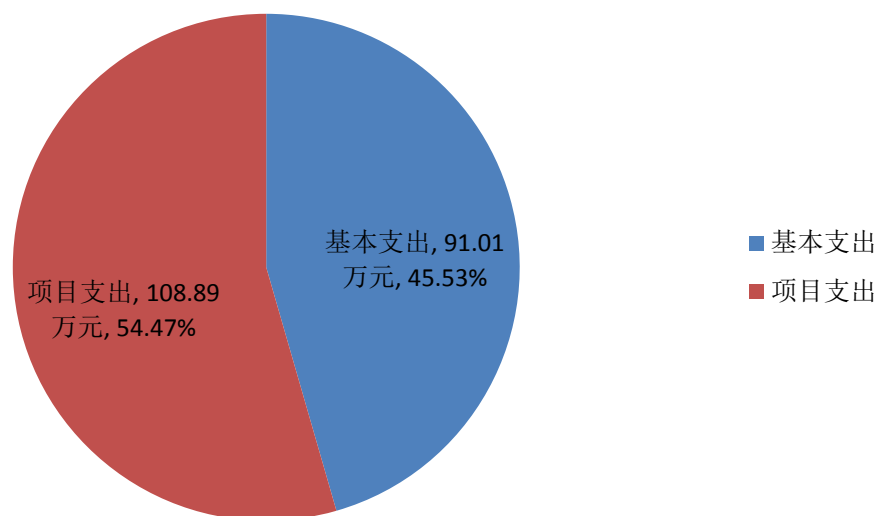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9.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01 万元，占本年支出 45.53%；项目支出 108.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54.4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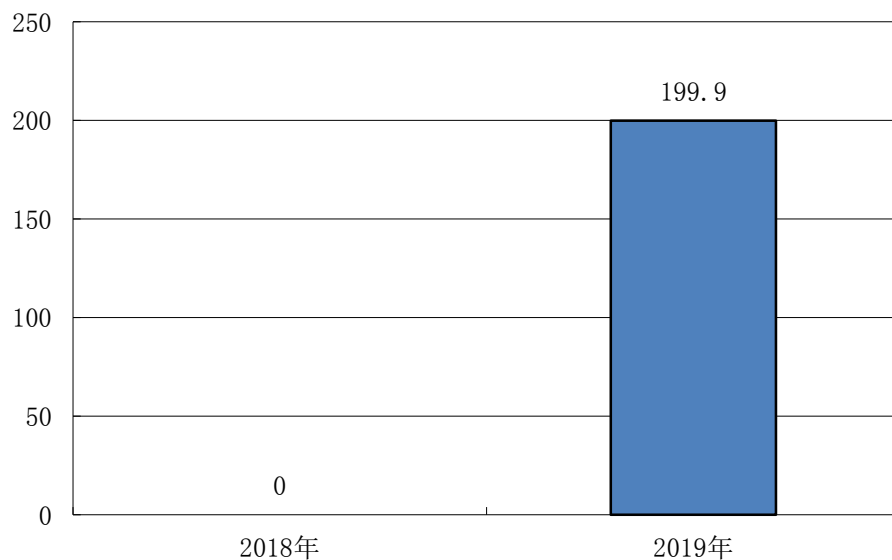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9.9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99.9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正式挂牌成立，2019 年 7 月开始财务运转，2018 年无决算数。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万元)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9.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9.9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正式挂牌成立，2019 年 7 月开始财务运转，2018 年无决算数。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9.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0.44 万元，占 30.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4 万元，占 1.07%；卫生健康（类）支出 4.94 万元，占 2.48%；农林水（类）支出 118.73 万元，占 59.39%；住房保障（类）支出 13.65 万元，占 6.82%。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9.90 万

元，支出决算为 19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91.01 万元，项目支出 108.8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生猪屠宰检疫经费 8.41 万元，主要成效是生猪瘦肉精检测 75947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计划任务 15000 批次的 542.48%；农产品质量检测费 76.95 万元，主要成效是蔬菜定性检测区级 4768 批次，完成计划任务 4600 批次的 103.65%，办事处 38963 批次，蔬菜定量检测 625 批次，完成计划任务 600 批次的 104.16%；完成水产品检测 1376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计划任务 1050 批次的 131.05%；生鲜乳抽检 37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计划任务 35 批次的 105.71%。；农检运行费 23.53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了实验室的正常运行，相关仪器设备进行了维护保养及日常管理。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0.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8.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7.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3.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本级及下属 0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0 个全额

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等于年初预算数。

2019 年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等于年初预算数。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比年初预算减少 0.26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持节能减排，绿色出行，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 0.8 万元；维修费 0.94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等于年初预算数。

八、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108.89 万元。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99.90 万元。2019 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任务。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 生猪屠宰检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41 万元，执行数为 8.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生猪瘦肉精检测 75947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计划任务 15000 批次的 542.48%，为完成全年牲猪瘦肉精检测任务提供了保障。

2. 农产品质量检测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95 万元，执行数为 7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全面完成全年蔬菜、水果、水产品、生鲜乳检测任务，检测试剂耗材供应充足。其中，蔬菜定性检测区级 4768 批次，完成计划任务 4600 批次的 103.65%，办事处 38963 批次，蔬菜定量检测 625 批次，完成计划任务 600 批次的 104.16%；完成水产品检测 1376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计划任务 1050 批次的 131.05%；生鲜乳抽检 37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计划任务 35 批次的 105.71%。

3. 农检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53 万元，执行数为 23.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保障了实验室的正常运行，相关仪器设备进行了维护保养及

日常管理。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07万元,比2018年增加13.0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4月15日正式挂牌成立,2019年7月开始财务运转,2018年无决算数。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1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2.7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2.7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面落实党的主体责任，加强党的建设。

中心严格执行党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健全政治监督制度，扎实推进党务公开工作，引导党员干部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党员大会成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支部委员会，并选举出党支部书记，明确支部委员分工。制定了年度党建工作清单和年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等党内政治生活制度，认真落实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各项学习制度和学习任务，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双进双服务”“清洁家园行动”等特色活动，落实保密和机要工作责任制。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发放书籍 118 册，完成读书班 1 周，研讨交流 8 次、参观红色基地 1 次、开展警示教育 3 次、学习模范先进 2 次、问题整改销号 9 个、专题调研 4 个、专题党课 4 次、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交流会 2 场、民主生活会 1 次、组织生活会 1 次。

二、积极落实机构改革，推进职能转换

1. 完成新单位组建。中心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上来。在单位挂牌成立，人员转隶到位后，及时开展实地调研，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和全体职工大会研究部署内设科室方案和领导干部责任分工，保证了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平稳过渡。

2. 完成新单位各项登记开户等工作。及时完成事业单位登记，重新建立财务系统，7月份开始财务运转。积极与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建立联系，已圆满完成党建、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党规党纪和监察法规宣传教育“十进十建”活动、岗位设置、岗位聘用认定等工作，以优秀的成绩通过了档案省一级认定、保密工作检查和文明单位创建，确保了我中心重组后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做到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

3. 推进职能转换。中心成立以来，由检测一科负责从农业农村局划转过来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相关职能，由检测二科负责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划转过来的食品药品检测相关职能，由检测三科负责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划转过来的计量检定相关职能。2019年8月份，经与区农业农村局协商一致，将全区生猪养殖、屠宰环节“瘦肉精”检测实验室及检测职责移交我中心检测一科负责。各项职能转换无缝对接，保证了已移交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目前，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仅划转10名空编至我中心，未完成公共场所、水质检测的职能转换。

三、有序推进各项检验检测任务

1. 农产品检测方面。对全区生产基地、产地市场的农产品进行抽检,抽检产品包含种植业蔬菜、水果、茶叶;水产品包括成鱼、种苗;生猪包括产地、市场外,对屠宰环节批批检、同步检。蔬菜定性检测区级 4768 批次,完成计划任务 4600 批次的 103.65%,办事处 38963 批次,蔬菜定量检测 625 批次,完成计划任务 600 批次的 104.16%;生猪瘦肉精检测 75947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计划任务 15000 批次的 542.48%;完成水产品检测 1376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计划任务 1050 批次的 131.05%;生鲜乳抽检 37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计划任务 35 批次的 105.71%。相关检测结果以周报、季报等形式及时报送中心领导及相关业务单位。

2. 计量检定方面。按计划开展企事业单位的计量器具检定工作,做到不漏检,不错检。积极有序的开展计量惠民活动,对集贸市场检定的计量惠民项目具体分工责任到人,量化工作,抓好落实。全面推进各项民生计量检定工作,营造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和谐计量环境。2019 年共检定各类计量器具 5089 件。其中,压力表 3124 块,电子秤 1587 台,电子天平 151 台,血压表 223 块,衡器 4 台,差错率为零。

3. 食品检测方面。秉承廉洁、科学、公正、高效的服务宗旨,免费为食品企业开展培训业务,上门为企业指导质量体系制

度建设、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耐心回答企业的业务咨询，全年完成食品生产企业现场核查 46 家，3 次检验机构发证。

四、做好业务指导和技术服务

1. 加强农产品基层检测站点的指导检查。为保障各基层检测站点的检测工作有序开展，中心技术人员对全区各街道、合作社、生产基地的农产品检测室的检测台帐、记录和检测仪器、药剂的存放、使用等开展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不规范行为现场指正并督促整改。针对街道检测的实际需求，中心派技术人员到各街道检测站开展技术培训和业务指导，今年 1-10 月培训检测人员 50 余人次。

2. 做好我区供武汉军运会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积极与区内相关基地、企业对接，掌握各基地供会品种的生产周期，按照生产周期合理安排检测计划。在供会农产品生产期间每月不少于两次专项抽检，对每批供会农产品起运前开展专项抽检，共开展专项抽检 25 批次，覆盖全部供会品种，覆盖种植、采收全过程，合格率达到 100%。在做好检测工作的同时，还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和第三方检测部门来我区开展供会农产品抽检工作，并向企业检测人员发放《农产品快速检测注意事项》，加强对企业自检人员的指导和技术支持，保障企业检测室检测试剂的供应，确保企业自检人员会操作、试剂不断档。

五、为质量安全监管提供有力保障

1. 配合做好重点项目工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按照区政府统一部署，中心派专人定期对京东方建设工地职工食堂和建设者之家食堂所采购的初级农产品开展监督抽查，保障工地食堂初级农产品质量安全。

2. 积极参与全国质安区创建工作。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全区蔬菜、水产、肉类、生鲜乳等农产品的检测任务。指导街道、合作社检测站做好日常检测工作，加强基层检测人员培训力度，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创建工作。

3. 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为了保障“国庆”、“军运会”、“双节”等重点时期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积极配合区农业部门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为期六个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期间重点加大对区内蔬菜、水产品、生鲜乳、瘦肉精的抽样检查力度，全力保障重点时期农产品质量安全。

4. 加大对企事业单位、市场及卫生服务站等的计量监管力度，维护涉及公众利益计量检测的公正性和准确性。配合相关部门对计量相关的投诉进行处理，做好计量纠纷中的计量裁定工作，保证在协助处理投诉的过程中不偏不倚，确保计量的公平公正性。

六、加强能力建设，提升中心业务能力

1. 加强培训,提高检测能力。为提高中心检测人员定量分析能力,今年5月,中心5人参加市农检中心在走马岭农校举办的

定量检测技术培训班。通过培训、学习，各位检测人员对各大型仪器的掌握程度明显提高。为提升实验室管理质量，为实验室认证做准备，今年 11-12 月，中心 8 人分四批参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实验室认可内审员”与“技术/质量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培训班。

2. 严格规范检定行为，做好计量器具资料建档工作。在计量器具检定中注重提高检定人员的责任心，严格按国家规程操作，认真做好登记统计记录，并逐一登记造册，建立电子档案，实行动态管理。定期进行内部自查，保证各种档案记录没有漏掉或出现错误。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落实党的主体责任，加强党的建设	推进党务公开；成立支部委员会；完成年度党建工作清单和年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已完成
2	落实机构改革，推进职能转换	完成新单位组建；完成新单位各项登记开户等工作；推进职能转换	已完成
3	完成各项检验检测	对全区生产基地、产地市场的农产品进行抽检，抽检产品包含种植业蔬菜、水	已完成

	任务	果、茶叶；水产品包括成鱼、种苗；生猪包括产地、市场外，对屠宰环节批批检、同步检；按计划开展企事业单位的计量器具检定工作，做到不漏检，不错检； 免费为食品企业开展培训业务	
4	做好业务指导和技术服务	加强农产品基层检测站点的指导检查；做好我区供武汉军运会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	已完成
5	为质量安全监管提供有力保障	配合做好重点项目工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参与全国质安区创建工作；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加大对企事业单位、市场及卫生服务站等的计量监管力度，维护涉及公众利益计量检测的公正性和准确性	已完成
6	加强能力建设，提升中心业务能力	加强培训，提高检测能力；严格规范检定行为，做好计量器具资料建档工作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指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

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咨询电话：027-83217986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